

宋词文集

说宋词其人与其文 董健

南国烟柳

断肠草

目 录

[1]

[1]

[327]

说宋词其人与其文

董摇健

摇摇《宋词文集》出版，嘱我作序，我是欣然答应的。原因有二：一是想借此叙一叙我们的友情，从中亦可叫读者认识宋词其人；二是出于文学的兴趣，我觉得宋词之作恰是我们了解中国大陆当代文学的一个很好的“个案”。

先说第一。我与宋词兄相识三十多年，对其个性和为人颇有所知。记得一九九六年，为祝贺《宋词诗词集》的出版，在南京的朋友们有过一次聚会。大家就宋词的才情、文章与坎坷颠连的人生遭际，痛切地感慨了一番，也坦诚地评说了一番。艾煊一语中的，四座叹服。他说：“成就了宋词文学的，是他的‘才’和‘情’。然而，成也萧何，败也萧何。他是情种，他往往‘恃才傲物’，这又使他屡遭人嫉，屡受‘领导’的排斥与打击。”我那时也是刚刚读完宋词那些饱蘸血泪、可谓“以肺肝布诸简素”的诗词（诗注中透出的史迹更堪玩味），深深佩服艾老知人论世之言。政治实用主义给人做鉴定，喜欢分清“优点”与“缺点”，实际上在人的个性中，这两者很难分。尤其是作家，譬如宋词，正是他的“优点”与“缺点”一起构成了他的个性，所以艾煊才说“才”与“情”既玉成了他，又使他吃苦受难。记得在朋友家见过一副对联：“有才而性缓定属大才，有智而气和斯为大智”。这“性缓”、“气和”，宋词当然未能修炼得到，我也从未敢有达此境界之想，所以我们成不了“大才”、

“大智”。我们宁愿做“性情中人”，做“喜怒必形于色”的真实、坦荡之人。于是以文会友，情义为重，我们成了朋友。

其实我与宋词兄平日交往并不多，但可谓行疏而意亲，貌远而神近，我把他视为难得的“素友”。这“素”，既是一种本真，又是一种素淡。所谓“君子之交淡如水”，淡中见真，真形于淡，讲究的就是一个“诚”字。一诚可以救万恶。在当今文化转型、物欲横流、两千年专制主义还在禁锢着人性的生存环境里，君子之交是难能可贵的。三年前我迁新居，宋词兄送我一盆初绽新蕊的君子兰。虽是名花，但以白塑料小盆栽培，朴素大方。此花作为君子之交的象征，年年开花，越长越旺，使寒舍氤氲着“君子”之气。它似乎在时时提醒着我，在当今社会，吾辈读书人当在“生存”与“良知”之间面对着选择的无奈之时，应该多一些“君子”之风，少一些“小人”、“市侩”之气，应向“清流”靠拢，躲开“浊流”的浸染。当今时代，旧神已死，新神方生，旧物尸骸又常常穿起新装招摇过市，因而社会文化风貌的总体特征是虚假，而一切文化产品的通病便是平庸，做一个真实而有独创精神的人，必须付出沉重的代价。孟子曰：“养心莫过于寡欲”。然而当精神抗不住物欲之时，“浊浪”就要吞噬“清流”。吾辈文化人，难逃文章事业之累，名利之心也是有的，但我们总有个“限度”——取之有正道，决不会被人巧施名利以收之，沦落了自己的人格。这就是“君子”之风。罗家伦校长曾撰文谈荣誉之义，区分了几个概念：荣誉（澡澡）、名誉（则则）、虚荣（增增），比虚荣更糟糕的一种叫荣宠。他说：“名誉是外加的，而荣誉却是内足的。更明白一点说，名誉只是外界的称许，而荣誉则是内部发出来的光荣——也可以说是光辉——与外界所加上的名誉相和而成的。”文人孰不好名，可是一旦被名缰利锁套去了魂，从而失去良知，与虚假、平庸妥协，那么获取的不过是虚荣和荣宠而已。现在爱护荣誉的人越来越少，而好虚荣、争荣宠的人却越来越多。在体制的驱使下，文人学士们似乎“没有了能

想的头,却还活着”(鲁迅语),要做“君子”不亦难乎!然而越难越是要笃守不渝,所以我十分看重与宋词兄的君子之交。

宋词兄长我四岁,我们都是在一九四九年建国后成长起来的所谓知识分子。他是作家,有诗、词、戏曲、小说等作品面世。我虽然也可勉强称为“作家”(一九八二年加入中国作协),但实际上以教书为生。宋兄没上过大学,靠自学成材。建国后的大学,认真说起来,实在是乏善可陈,宋兄未入其门也没有什么可遗憾的。我从本科一直读到研究生,历时九载,整个是“动而不学”——政治运动、体力劳动占去时间大半,所以我给自己的“定性”是:“建国后大学教育的大锅里煮出的一碗夹生饭。”西学、中学均无根底,而特别要命的是失去了思考力,同一器具无异,即鲁迅所说的“没有了能想的头,却还活着。”宋词的文学功底全靠自学得来,同时也是从生活历练中悟到的。谢天谢地,体制对他的“改造”并不成功。尽管苦头吃了不少,所受惩罚多多,但他灵魂中的“艺术与爱情的世界”却未被摧毁,文人的“主体性”仍然时隐时显地存在着——这就是伟大领袖必欲除之的那个所谓“小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的王国”。他在《六十自寿》中发出的“换骨不成心未死”之叹,就是明证。一种力量想“煮熟”(宋元人“习成软熟”之熟)他,未能成功。这么说来,宋词也是一碗“夹生饭”。我们这两碗“夹生饭”摆在一起,正代表着建国后知识分子遭际的不同方面。不过有一点是共同的,就是我们在最佳年龄段学习、思考、创造的权利,曾被严重剥夺。待到初步获得这些权利时已过中年,所以我们的“补课”感特别强烈,恨不能“纵观所未见之书,以释幽忧之思”。(陈寅恪语)

一有机会我们就聚一聚,一聚便作倾心之谈。无非是交流读书心得,感叹世风百态,指摘文坛时弊,抨击学术与教育的腐败,等等。自然,也会穿插着一些意趣盎然的人物品评与内容真实的“小道消息”(不久“小道”就成“大道”)。对一些人和事,我们也会有不同看法,但多能在争论中达成共识。与我有些交往而又深

得我心的学者、作家如李慎之、沙叶新等，宋词也深爱其作、深敬其人，心仪久之。而与宋词交情甚笃的一些作家，如吴祖光、黄宗江、白桦、艾煊诸位，也都是我十分敬重、喜爱的作家。我们把这些人士当作“清流”、“君子”来仰慕。相比之下，在我们的心目中，也有被我们当作“浊浪”、“小人”来鄙夷的文化人。两眼紧盯“权”与“钱”，心中只想“名”与“利”，媚上阿世，真情全抛，出口就是假、大、空的套话，看到这种人得势，我们为国家深感惋惜。我们深知“守贫”之道，绝不去登“新贵”之门。

我与宋词的倾心之谈，虽是无济于事的空谈与清谈，但彼此都能得到一种精神上的慰藉与鼓舞，也能享受到一种宣泄苦闷的愉快。我在这里用了“宣泄”一词，是从戏剧理论的老祖宗亚里士多德来的。我与宋兄都与戏剧有点关系，他曾热衷于写戏，自称“情系歌台四十秋”，我曾认真地评戏，虽系纸上谈兵，也是投入真性情的。在古希腊，所谓“宣泄”，与净化人的心灵相关。中国古代讲舞台表演的“乐”，能够使人心“反（返）人道之正”，我想与净化心灵是相通的。但中国当下能有此妙用的戏剧已经很难见到了。古人云：“君子乐得其道，小人乐得其欲”。现在人们多“乐得其欲”，于是戏剧艺术也就迎此风而上，渐失其“道”了。然而人类的心灵毕竟需要净化，当下中国人的心灵更加需要净化。净化并不神秘，说到底就是洗去那些非人、反人的毒秽之物，使人恢复其本真面貌——“反（返）人道之正”。君子兰能净化装潢时恶化了的室内空气，君子之道能净化充满虚假与平庸的文化习气，君子之交能净化被实用主义朋党丑行所污染的社会风气。当宋词兄的作品结集出版的时候，我为了表达快慰之心与祝贺之情，在此“言说”了一番我们的君子之交，既抒我孤愤之情，也是略写宋词为人之概，便于读者去真实解读他的作品。

现在来说我写序的第二个原因。

研究宋词作品的人不多。他多年来被评论界、学术界所忽视，

这本身就是一个值得研究的文学现象。他不走红,但走红的未必是好作家。过去“政治第一”,走红的作家多带官气;现在讲金钱,走红的作家多带商味,或者更“高”一筹,官商两通。宋词哪一边都靠不上。上世纪五十年代,他的作品也走红过,如他编剧的《穆桂英挂帅》唱遍全国,好评如潮。豫剧演员马金凤出了大名,京剧改编与演出者梅兰芳早已有名,又借此剧风光了一回,但剧作家宋词却只能“偷着乐”,那热腾一时的名声摊不到他的头上。所以马少波说:“多少传奇南北唱,谁知作者是宋词。”(《粉黛集》题词)吴祖光则对黄宗江说:“穆桂英无人不知,马金凤也好些人都知道,这位宋词,你知我知,还有谁知啊!”(《粉黛集》小序)一方面这与戏剧艺术不重视文学编剧有关,另一方面,也是与宋词本人屡遭当权者的打击、排斥联系着的。宋词一生坎坷,总被一个“穷”字所困。我说的这个“穷”,不仅是指无钱,而且更指非达。他顺畅之时少,倒霉之日多,悲苦总是如影随形般地缠住他。其实,早在一九四九年四月,他就带着一颗十七岁少年的火热的心参加了革命。现在他是全国很特殊的一支享受“离休”待遇的“老干部队伍”中的一员,称得上是一位“革命贵族”了。然而他像许多投身革命的知识分子一样,犯了一个一相情愿的错误,以为“文学之路”与“革命征程”是可以两全其美的。他浪漫多情,恃才傲物,想在文学上成就一番大事业,却不知道他从古今中外文学经典特别是中国传统和民间的诗、词、曲、小说、文论等作品中汲取的那些极宝贵的精神养料,在滋养他成为作家的同时,也在使他变成革命“潜在原则”的对立面,形成他足以得罪革命的“领导”和“同志”的知识分子的“坏毛病”:目无等级、蔑视权贵,主持正义、热爱自由,真诚待人、敢讲真话,等等。当革命重在夺取政权时,持有这些品质的知识分子还可勉为“同路人”,一旦大权在握,革命就要来“革”这些品质的“命”,知识分子便成为异端。鲁迅早就指出过文艺与革命的歧途,许多人只有到最后毁灭时才明白这个道理。记

得一九九八年我去看望李慎之,谈到那些一腔热情、满怀理想投入革命,最后却又被革命迫害致死的文人时,他引用法国革命家维尔涅的话说:“革命会吞吃掉自己的儿女。”宋词虽然没有被革命吞吃掉,但他因文贾祸,屡屡被整,可谓被革命鞭打得遍体鳞伤。这样,在一九四九年后的中国大陆当代文学史上,宋词基本上是一个处于“边缘”的“另类”作家。他以“革命贵族”之身被打入“另册”,迹近“贱民”、“弃儿”。这使他的作品具有一些“顺时”作家所不可能有的特色。我们研究文学史,难道不应该特别注意那些带着自己的“特色产品”进入文苑的作家么?

首先,宋词之作最可宝贵的一点,是大多出自“真性情、真学识”,决无当代文学史上习见的那种阿世媚俗、歌功颂德之态。自然,好文章无不如此,这应该是一个常识、常理、常态。但当今文学,这三“常”被践踏得厉害!当为文者措意于文外之事一多,其文便伪,这时文学就成了达到别一非文目的之工具。作家要葆其“真性情”实非易事。宋词被体制所排斥,“换骨不成”,在客观上有利于他不失“真性情”,并专以此性情刻苦自学,又保证了他创作资源的可靠——获取“真学识”。他写《书剑飘零》,为清代常州诗派的诗人黄仲则(景仁)画像,其中饱含着他本人的历史感慨与生活感受。宋词不管取何种生活素材到笔下,总是我手写我心。常州诗派的洪亮吉,是黄仲则的知交好友。他们生性耿直,嫉恶如仇,从不结交权贵,多有豪侠之气。北京那些接近官方的人呼此类常州文人为“戇物”(见刘禹生:《世载堂杂忆》)。戇者,不谙世故、刚正不阿也。宋元人形容无节操、善逢迎的文人,用了“软熟”两字,就是骨头软、人情世故熟。“习成软熟”,就可得意于浊世之中。所谓“戇物”,正是“软熟”人物的对立面。洪亮吉是这样描绘常州派诗人之风的:“吾里中多瑰奇杰出之士……是时年少气盛,读书多,不甚知世事,各负其兀傲之志,视古今无不可及之人,天下无不可为之事,以为他日当各有所建树,不负知己也。”(《吕广文

星垣文钞序》)在这里,不仅黄仲则的诗人气度如在眼前,连宋词踏上文坛时的“狂”劲儿,也形神毕现了。胸怀“兀傲之志”的文人,不仅在皇权专制的清朝要倒霉(如黄仲则),而且在知识分子被极左势力视为异端的新中国也要倒霉(如宋词)。所以宋词对黄仲则的悲剧感同身受,小说《书剑飘零》能写出“真性情、真学识”就是顺理成章的事了。在小说中,洪亮吉悲愤发问:“为什么这个世界竟容不得一个黄仲则?”自然这也是宋词面对自身环境的发问。他的其他小说,如写戏剧家洪昇的《京华梦》、写弹词女作家陈端生的《才女》、写词人纳兰性德的《金缕曲》,也大致不出文人“写心”的路数。建国后的文艺政策使作家写“实”而不敢写“心”。而无“心”之作,“实”亦虚假。此中教训实在不少。宋词之作在今天的价值,由此可见一斑。

其次,宋词的作品,其主人公在诗词中大都是他自己,在小说中多是古代的文人雅士,在戏曲中则是民间的人物,再加上文词的优美典雅,这使我们在阅读时处处感到氤氲着一种特殊的韵致,无以名之,暂曰“文人气、民间情、古典味”吧。我想这也是他在当代文学史上不被重视、不入主流的原因之一。直到九十年代,丁帆教授在回顾建国五十年文学时,才对宋词“被文坛冷落”表示了反思。他说:“凭他(宋词)的才气,凭他深厚的古典文化和文学修养,凭他非凡的语言功力,是足以使许多走红和曾经走红的作家们汗颜的。”(见《江苏中篇小说五十年》,《江苏社会科学》一九九九年第五期)站在左倾教条主义的批评立场上,所谓“文人气、民间情、古典味”当然不是什么好东西,但这恰是宋词的看家本领。他是从中国古典戏曲的研习与创作踏上文学殿堂的,“民间”、“古典”的视野与情趣由此而立。少年时代,他是戏园子里的“发烧友”,接受了民间乡土演员艺术的熏陶。参加革命后,由于在文化部门工作,他与戏曲艺术的关系越来越密切,不仅对梅兰芳、周信芳、盖叫天以及程、荀、尚、杨、谭、马、裘、高、侯诸家高艺十分尊崇,

而且与当代名伶多有交游——用白桦的话说是：“做伴严凤英，痴对红线女，乃至为马金凤编写《穆桂英挂帅》……”（《宋词诗词集序》）他甚至在二十多岁上就热恋锡剧名伶王兰英，并娶之为妻。由于宋词倒霉，再加种种因素，这段才子佳人的婚姻破裂了，但痴情未忘，各怀终老伤悲。每年六月六日，宋词都动情，这是他们后湖定情之日，离异后宋词写的几首长调《莺啼序》，缠绵凄绝，字字血泪，直追陆游的《沈园》；其为“情种”，可见一斑。自然这也深深影响了他的文学风格。

如果说戏曲艺术培养了宋词创作上的“民间情”，那么他对中国古典文学的广泛而深入的阅读以及与高层文人学者的交往，则铸成了他文学情调上的“古典味”。古典诗词的写作，在他同辈人中罕有出其右者。古典诗文的创作思维方式在他脑子里早已牢牢形成。他好与名士交，早在年轻时就追随胡小石、陈方恪（陈寅恪之弟）、张友鸾诸先生前后，受其熏染，这使他的文字功夫在加深的过程中带上了“古典味”。单看他的长篇历史小说《南国烟柳》，就会感觉到他在古典诗文的研究与相关典籍史料的阅读方面，下过很大工夫。例如陈寅恪费十年之工，在苦闷、孤愤之中写成的八十万言巨著《柳如是别传》（初名《钱柳因缘诗释证稿》），考今人难知之古事，释今人难懂之旧诗，寄今人难悟之心意，是一部值得一读却又很难读的书。我想，当今那些大学教授、博导，能潜心读完此书者恐怕没有几人。然而宋词不仅读之，而且进一步以文学之笔把其人其事形象化、立体化了。读不懂《柳如是别传》的读者，可以先读宋词的《南国烟柳》。这样，宋词在使自己的文学创作获得古典韵味的同时，又为“古典”走向大众架起了一座桥梁。此功亦不可没也。

有了“民间”与“古典”两方面的功夫打底，宋词便更加恃才傲物，蔑视平庸，对体制产生了一种强烈的“隔膜”感与“疏离”感，身上透出“领导”所极不喜欢的那种所谓的“文人气”。“文人气”或

曰“名士派”习气，是知识分子可贵的“主体性”的表现，因而常常成为权势者收罗知识分子的障碍，所以“领导”才不喜欢。其实，一九四九年建国以来在政治生活中“帮助”知识分子“改造”时常用的一些词儿，如“个人主义”啦，“自由主义”啦，“小资产阶级思想”啦，以及前文中提到过的清朝骂常州文人的所谓“戆物”啦，等等，大都就属于这种“文人气”。拨开政治与历史的迷雾，这“文人气”正是为“文”者不可少之“气”。宋词作品之值得一读者，盖因此气尚存也。因为“文人气”，作为“革命贵族”的宋词屡被革命鞭打，因为屡被鞭打，宋词的“文人气”又日见加强。他在创作的选材上，颇有自知之明。他不敢去碰伟大领袖号召作家去大写特写的“工农兵”的“火热生活”，尽管照此去做那种“八股文章应制诗”可以大红大紫、名利双收。即使在一九六一年到一九六二年上半年比较宽松的环境下，他写了一篇表现农村人民公社生活的小说《落霞一青年》，也带着一股子“文人气”——他既不去描绘高大泉那样的政治符号式的农村“英雄”（浩然：《金光大道》），也不去虚构李双双那样以习见的生活小情趣掩盖现实大矛盾的喜剧故事（李準：《李双双小传》），而是满腔热情地写了一个心地善良、性格活泼、有文化、懂爱情，还有一些艺术气质的小伙子，一个工作认真负责却被公社秘书视为“不做正经事”的“小滑头”的生产大队会计。这就难怪不久之后，当中国举起“阶级斗争”的大旗时，这篇小说遭到了正统文艺界的批判。但读厌了“阶级斗争”小说的读者，自然是喜欢这样的作品，《人民文学》一发表，读者争看，它甚至被译介到了国外。这篇小说在日本引起反响，一位评论家说小说的主人公何鸣是“冲破了禁欲主义的典型”。为此宋词付出了两年零四个月农场劳改的沉重代价。

宋词创作的“文人气”，突出地表现在他对素材进行审美把握时的那种特有的浪漫主义的情感状态。读他的剧本，人们会发问：“这位老是被打击、排斥，总是处于穷愁之中的作家，怎么写出的

多为幽默风趣的喜剧呢？”这正是宋词之为宋词处。他热爱生活，热爱我们民族历史上一切美好的事物。他崇尚正义、崇尚爱情与艺术，尤其尊崇、钟爱那些美丽多情的女子。你看他笔下年逾半百而英勇出征的穆桂英（《穆桂英挂帅》），身老而豪情不减、爱心未衰的姜桂枝（《花枪缘》），聪慧机敏、巧妙嘲弄大男子主义的梅翠娥（《喝面叶》），活泼风趣、鄙薄名利、执着爱情的郭素珍（《捆被套》），以及那位靠了自身力量去惩罚负心丈夫、为正义也为天下女子扬眉吐气的刘婵金（《状元打更》）等等这些妇女形象，个个都洋溢着人性美、女性美，烘托出浓浓的喜剧情趣。我相信，当宋词陶醉在这种“美的创造”中时，他的人生悲苦便被消解、被宣泄了，或者也可以说，作家的不自由之苦被表现为他的自由意志了。不过，宋词的自由意志在小说中的表现与戏曲不同。他的历史小说，长篇如《南国烟柳》、《一代红妆》，中篇如《书剑飘零》、《京华梦》、《才女》等在韵致上不同于戏曲的“民间情”与喜剧性，而是追求一种具有历史深度的、古典式的悲壮感。这里特别值得向读者推荐的是长篇历史小说《南国烟柳》。清代孔尚任作《桃花扇》传奇，写明季近事，“借离合之情，写兴亡之感”，其巨大成就，史有定评。这是一个好传统。到二十世纪五十至六十年代，大学者陈寅恪，身处书斋而心系时局与史事，撰写《柳如是别传》，虽非文艺之作，也是继承着这一传统的。他说：“披寻钱柳之篇什于残阙毁禁之余，往往窥见其孤怀遗恨，有可以令人感泣不能自己者焉。夫三户亡秦之志，九章哀郢之辞，即发自当日之士大夫，犹应珍惜引申，表彰我民族独立之精神，自由之思想。何况出于婉娈倚门之少女，绸缪鼓瑟之小妇，而又为当时迂腐者所深诋，后世轻薄者所厚诬之人哉！（《柳如是别传》第一章）宋词的《南国烟柳》，其情致，其韵味，可追孔作，而其文化意蕴与感时伤世之念与陈寅恪也是颇有相通之处的。在前些年的“陈寅恪热”中，这部小说居然被忽视，说明文学评论界的视野有时是很狭小的。在当代历史小说中，不乏

宣扬皇权“盛世”、充满专制主义与奴才哲学的二月河之作,也不乏充满“革命”寓义的姚雪垠之作,前者带商业味儿,后者带政治味儿,所缺者何?文化也。宋词的历史小说,尤其是《南国烟柳》可补此缺。这是当代文苑不可多得的一部充满文化气息的历史小说。它带着当代文化人的历史感慨,借“名妓”与“名士”之姻缘,写出了—一个充满着“诗”、充满着“情”的“美的世界”,寄托着当代文士对人文精神、自由境界的追求。柳如是命运中折射出国家、民族、历史的变迁和这种变迁在人的心灵上卷起的波澜。宋词沿着陈寅恪的思路,一反“当时迂腐者”与“后世轻薄者”的深诋与厚诬,写出了柳如是的美——“诗”的美、“情”的美,把她写成了一个反对传统礼法的束缚,与浊世、乱世相对立的高洁的女杰。甚至大文豪钱牧斋的动摇与变节,也因与柳氏之交而被弱化了思想道德上的可鄙性,更多地显示出名士的孤独与苦闷。我说的“文人气”也是对历史认知与叙写的一种态度。朱向泓女士在《开卷》上谈宋词之作,有一段话说的十分到位:“诗人在苦难中依然不忘风流,展现才情。明明是吞声涕零之作,笔下无一字不是血泪,无一字不是呜咽,却还要讲格律,讲平仄,顶一个美的词牌名,追求艺术的完美和极致。困顿中的诗人以才气自慰,以风雅自许,这也是中国文人的一种传统。”我所说的“文人气”、“古典味”正在于此。宋词在小说中写明末清初社会文场、情场、官场的世态百相,写柳如是、陈子龙、钱牧斋等人物的行动与心态,写文人雅士与社会政治的复杂纠葛,不仅入情入理、真实感人,而且时时不忘文词的典雅、工整以及章法的结构之巧,在“真性情”显露之处,顺手带出“真学识”。比如把柳诗原作不露斧凿痕迹地镶嵌在虚构的情节叙述中,就是很见功底的一手。对明末文坛、画苑各派名家的描述,并不是为了掉书袋子,而是烘托文化氛围的需要。写柳如是动作之轻盈,说“她飘出了客厅”,一个“飘”字显示着诗词的炼字之功。又如写钱牧斋欣赏柳如是那首题为《庚辰仲冬访牧斋翁于半野

堂,奉赠长句》的七律,广征博引,条分缕析,对其用典一一说到,虽然有些烦琐,又有掉书袋子之嫌,但这样写,从对文坛巨擘钱牧斋的描绘来说,决不是多余的,尽管在当今看来是过于“古典”、过于“文人气”了。

评论作品,要先分真假,再说高低。一般来说,当环境逼仄、思想禁锢时,作家如想向压迫者屈服而献出的邀宠之作,不管其包装多么精致,大都是假的。宋词在逆境中写的那些直抒胸臆的诗词,顶风违向,当时如公开发表,会招来杀身之祸,这才是真货色。至于他公开发表的作品,则多是作于上世纪五十年代之后几个相对宽松的时期,故能出“真性情、真学问”。当前我们的文学创作,正面临着越来越宽松的环境。虽然种种有形无形、时松时紧的禁锢还有,但毕竟创作自由是一个大趋势。在这样的环境里,虽然宋词兄开始迈入老年,但我希望《宋词文集》的出版并不是他的文学创作结束的标志。我曾对他戏言:“你每次运动都挨整,无一幸免,但真到处理时什么帽子也戴不上。你晚年两次大病,但也同样戴不上这种病的帽子。上帝眷顾,你的生命力很强。”他在《金缕曲·六十自寿》中流露的心迹是:“换骨不成心未死,看兴亡人在斜阳里。荣与辱,俱忘记。”他曾回乡探寻少年生活行迹,想写更有分量的东西。如果将来能出宋词作品的《集外集》,我还愿意为之作序。

二〇〇四年八月七日至十五日

于跬步斋

南国烟柳

第一章摇春 闺 风 雨

—

乱世出英雄，乱世出美人。英雄美人在历史舞台上演出一幕幕慷慨悲壮、哀婉凄绝的戏剧。美人又常被诬作乱世妖孽，亡国祸水。从另一面看，则显示出女人的力量！君不见：烽火台上褒姒一笑召来八百诸侯，馆娃宫中西施丽歌妙舞助越王雪耻复国；凤仪亭畔貂蝉秋波一转令英雄折腰权奸毙命；落日胡尘里昭君几曲马上琵琶胜过雄兵百万；马嵬坡前杨贵妃一缕香魂换得六军再发。大凡到了天下大乱、改朝换代之际，在那血与火、生与死、正义与邪恶的搏斗中，那些藏于深宫侯门、香闺绣阁的名媛淑女，便纷纷走到历史舞台前面。

明朝亡国前夕，也出了几位名噪一时、流传千古的女子，她们倒并非来自皇宫王府、名门望族，而是出身贫贱沦落风尘的青楼妓女。西湖“四美”，姑苏“双绝”，江南“三鼎”，秦淮“八艳”，一部晚明史倒让这些青楼女子占去大半风流。吴梅村在《圆圆曲》中留下“冲冠一怒为红颜”的名句，使陈圆圆成为照耀青史的“一代红

妆”；《桃花扇》唱尽兴亡，孔尚任写出个痴情万种、侠骨柔肠、气节胜过须眉的李香君；还有王修微、杨宛叔、董小宛、顾媚、卞赛、葛嫩、方芷……一个个都是国色天香、才艺卓绝的一代佳丽。她们留下了多少可歌可泣的动人故事。

单说这一位青楼女子。

她的芳名叫杨影怜。恰似一朵名花正含苞待放，在荒野中寂寞地期待着春风，盼望着游人醉赏；又如无价的珍宝尚在乱石中间，有待良工巧匠的发现和雕琢。天生丽质的美人，即便在天涯也不会被遗忘，就是生长于寻常百姓家的蓬门茅舍，也会像一枝红杏在春风中探出墙头。何况当时她已从似海侯门流落人间，在千呼万唤声中走出画屏，在歌席绮筵前飞动舞裙，轻吐莺声，用一笑博得千金，风靡了许多五陵年少。她在丝绸之乡盛泽镇小有名声，但尚不能跟红极一时的江南名姬们相比。一叶小舟把她载到松江府西北的佘山之麓。

正赶上陈眉公七十七岁的寿辰。

隐士栖居的青山喧腾起来，环绕山脚下流过的清溪上，从钓鱼矶到沸香泉，泊着许多大小游船画舫。山居门前停满轿子和车马，前来祝寿的士女接踵而至。一时间，冠盖如云，红粉结队，柳娇花媚，莺穿燕忙，把个世外桃源变作了繁华之地。

客人中，有江南名士，闺阁才女，也有儒林俊秀，青楼名妓。每逢眉公生日，他们便到佘山来聚会，吟诗作画，听歌赏舞，赌酒品茶，议论时政。陈眉公名继儒，是一位布衣名士，在天启、崇祯年间极有声望，妇人竖子都知道他，俨然如东坡学士。他工诗善文，博学强识，精通经史诸子，下笔万言。二十八岁时，裂其儒冠，投呈郡长，从此隐居，与山水结缘，啸傲烟霞。然栖隐的青山并不寂寞，四方求文拜师者纷至沓来，“含誉堂”前常常宾客盈门，“神清之室”时时高朋满座，更有许多女弟子伴随左右，绿鬓红颜簇拥着这位白

发诗人。

杨影怜是和姑苏的卞赛作伴来到佘山的。卞赛长她两岁，已经是虎丘山塘艳帜高悬的名妓。影怜还是初次踏入名士胜流的生活圈子，参加如此盛大的聚会，心里充满兴奋和喜悦。当卞赛为她引见时，并没有受到众人的注意。这倒并不奇怪。在这群芳毕集、百花争艳的筵席上，海内知名的草衣道人王修微姗姗而来，诗画双绝的才女杨宛叔飘飘而降，西湖“四美”之一的杨云友依旧风韵未减，后起之秀的张宛仙更是艳若桃李、光彩照人。秦淮“八艳”中的顾媚、方芷、李十娘，一个赛似一个，像一队仙女飞临人间。

影怜无意炫耀自己的美貌和才华，她给自己选择了恰如其分的位置。在大家的眼中，她是个初出道尚未解事的少女，略显娇羞，带点稚气，正如杜牧诗中那个“豆蔻梢头二月初”的妙龄女郎。在打扮上她也与众不同，没有浓妆艳抹，却显出玉肌雪肤，好似一枝带雨梨花。没有戴满头珠翠，那又黑又亮的青丝，就像柔软的锦缎。由于她生性不怕冷，只穿了一件紧身粉荷色绸袄，结束俏丽，娇小玲珑，更露出纤纤腰肢。和那些身穿紫貂银鼠、盛装华服的美人相比，她更显得素净、淡雅，有那么一种天生丽质。

她离开了众姐妹，悄悄走出“神清之室”，来到“含誉堂”。这是三间草堂，周围松竹竞翠，奇石峥嵘。堂内陈设古朴，悬挂着颜鲁公的《巨川诰》和赵松雪的《高逸图》。眉公平日在这里读书作画。此刻，画案前聚集着几位书画高手，一个十二三岁的书童在陆放翁松皮砚里研墨，案上已经铺开一张素宣。

一位清癯文弱、花白胡须的老人，首先挥毫作画。才画了几笔，妙解丹青的影怜就觉得气势不凡，从运笔用墨之法和画中情趣，已猜出是嘉定“四先生”之一的程松圆。对这位布衣诗翁，她早已闻名，并且喜欢他的诗。

程松圆画好一幅《雪钓图》，清劲拔俗，散朗生姿，博得一片称赞声。这时从门外拥进来几位丽人，为首的卞赛走上前去，把墨迹

未干的画抢到手中，高声说道：

“程老这幅画，送给我了！”

“想得美，这幅画是程老为我画的。”秦淮“八艳”中的方芷一手夺画，一面向程松圆撒娇，“程老，你说是吗？”

二美争画，互不相让，程松圆哈哈大笑。顾媚眼睛望着一位华贵、约四十多岁的中年人，娇声地说：

“杨大人，请你县太爷秉公裁定，这幅画该归谁？”

现任江宁知县的杨龙友捋着三绺美髯，微笑道：“本县不理民案，专管风月。卞娘爱画，我愿到山塘香闺，专为卞娘多画几张。”

“好，画也要，人也要，看谁心里吃醋？”惯于戏谑的卞赛眼睛盯着跟她争画的方芷。方芷的粉颊顿时绯红。顾媚解围道：

“一幅画不能分成两半，烦程老再画一幅，不就解决了。”

美人索画，程松圆从不拒绝。一番争画游戏过去，轮到杨龙友作画。当时以董其昌为首的“云间派”在画苑很有影响，习画者无不仿摹。影怜学画也是学这一派，求秀逸文淡，重笔墨趣味。她知道杨龙友出自董门，本是“云间派”主将，只是近闻他离经叛道，所以全神贯注地看着杨龙友拿起画笔。

杨龙友执笔在手，先说道：“近来画苑师友对龙友有所非议，说我背离云间，实乃误解。董师常说：‘博采众长，自成一家’。依样画葫芦，画出来还是葫芦。作画之道，在于胸中有丘壑，写真传神，不可拘于一格，墨守陈规。我无非借鉴古法，化懦弱为苍秀，意欲一洗时习，不敢另辟蹊径。今日在自家人面前献丑，请前辈和朋友们指教！”

说罢，只见他略一凝神，饱蘸浓墨，纵笔挥洒，顷刻间画好一幅《松竹图》，满纸青翠欲滴，生气盎然，果然跳出“云间派”的樊篱，显得大气磅礴。

出于门户之见，在场的松江画家对此都表示冷淡，程松圆也只是微微一笑，未加评论，倒是那几位青楼女子齐声称赞叫好。